

忻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文件

忻开管发〔2018〕3号

忻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韩誉玮等同志聘任职务的通知

区直各单位：

经中共忻州经济开发区工作委员会会议 2017 年 12 月 25 日研究决定，聘任：

韩誉玮同志为忻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，聘期三年（2017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2 月）；

段新鹏同志为忻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务服务中心主任，聘期三年（2017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2 月）；

陈文军同志为忻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市政服务中心主任，聘期三年（2017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2 月）；

杨京生同志为忻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信息中心主任，

聘期三年（2017年12月至2020年12月）；

胡凤岚同志为忻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土地储备中心（不动产登记中心）主任，聘期三年（2017年12月至2020年12月）；

邓美玲同志为忻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国库集中收付中心主任，聘期三年（2017年12月至2020年12月）；

闫浩同志为忻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企业服务中心主任，聘期三年（2017年12月至2020年12月）；

王奋军同志为忻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创业创新服务中心主任，聘期三年（2017年12月至2020年12月）；

司国平同志为忻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招才引智服务中心主任，聘期三年（2017年12月至2020年12月）；

常树梅同志为忻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审计事务中心主任，聘期三年（2017年12月至2020年12月）；

杨昆同志为忻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统计事务中心（重点工程办公室）主任，试用期半年。

因机构改革，以上同志原任职务自行免去。

忻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2018年1月2日

忻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

2018年1月4日印发

共印28份